

# 团体标准《电梯安装、改造和重大修理自检导则》 征求意见稿

## 一、任务来源

2021年1月28日由甘肃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提出申请，经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批准，获得《电梯安装、改造、重大修理和维护保养自检规则》团体标准的制订项目。

本项目为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团体标准，计划在2022年12月完成报批。受电梯新标准和新版检规的发布，该标准延期于2024年1月完成报批。

## 二、目的及意义

我国是当今世界上电梯行业发展最快的国家，是电梯生产和使用大国。2021年我国新增电梯产量120万台左右，在用电梯台数已超过900万台。目前我国电梯年产量、在用电梯拥有量以及年增长量均为世界第一。

电梯作为一种服务于大众的特种设备，规范开展电梯的施工过程和验收时的检验、检测工作对电梯的安全运行、乘运质量等方面影响深远。近年来，随着在用电梯数量的激增，电梯使用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也是引起广大人民群众极大关注。在各级部门的大力监管下，电梯在制造及安装的过程中所遵循的法律、法规、标准和安全技术规范等都在不断的完善，电梯的制造工艺和施工水平也在不断攀升。在施工过程和验收时的检验、检测和试验环节，如何行之有效的将电梯的施工质量以及运行和安全功能落实到位，成为影响电梯交付使用环节的重要因素。

制定本标准，旨在解决电梯行业检验、检测存在的难点和痛点问题，统一全国各电梯施工单位在电梯安装、改造和重大修理的施工自检记录和自检报告的内容及格式。通过本标准的实施，进一步提高电梯施工单位的自检工作质量，为特种设备检验机构进行监督检验提供可靠的技术支撑。

## 三、编制原则

### 1、主要技术依据

GB/T 7588.1-2020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第1部分：乘客电梯和载货电梯

GB/T 10060-2023 电梯安装验收规范

GB/T 16899-202×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GB/T 25194-202× 杂物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GB 50310-2002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TSG T7001-2023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

TSG T7007-2022 电梯型式试验规则

## 2、主要编制原则

2009年12月4日，国家质检总局以《关于公布特种设备安全技术规范<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的公告》（2009年第114号）批准发布，自2010年4月1日起施行。随后于2013年12月31日，2017年6月12日，2019年10月31日，对检验规则进行了三次修订，即第1号修改单、第2号修改单和第3号修改单。在近15年《检验规则》的实施过程中，除个别省市颁布了地方标准《电梯安装、改造、重大修理和维护保养自检规则》外，并没有全国电梯行业统一的用于指导电梯制造单位和施工单位使用的相关自检规则，电梯施工过程质量记录和自检记录流于形式，各地检验机构的要求也不一样，造成电梯制造或安装单位无法使用按照其质量保证体系发布的施工自检记录和自检报告。

因此，本标准的编制原则为：在《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TSG T7001-2023）基础上，参考电梯相关制造与安装标准、电梯型式试验规则以及收集各电梯制造单位施工过程质量和自检记录，以及特种设备检验机构监督检验的实施经验和电梯技术发展现状，制订全国统一的团体标准《电梯安装、改造和重大修理的自检导则》。本标准应具有科学性和先进性，但也要充分考虑现阶段我国电梯生产企业电梯设计制造和施工的实际情况和水平，使其具有实用和可操作性。

## 四、主要技术内容

本标准将包括以下主要技术内容：

- 1、与电梯施工（安装、改造和重大修理）自检工作相关的术语和定义；
- 2、电梯自检的总体要求、自检要求、安全要求以及自检工作的持续改进；
- 3、电梯施工过程质量记录、施工自检记录和自检报告的内容和格式以及填写和编制要求；
- 4、电梯安装、改造和重大修理工程竣工移交资料清单和归档清单等。

## 本标准关注的几个关键点：

### 1、电梯施工自检记录由三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施工前电梯土建交接检验记录。即《电梯土建交接检验记录》，和在此基础上由电梯施工单位出具的《电梯相关建筑接口确认记录和符合性声明》；

第二部分：施工过程质量记录。由作业人员进行检查、检测，项目负责人审核，待电梯施工调试完毕后，提交自检人员抽检；

第三部分：施工自检记录。自检人员在现场作业人员的配合下，进行电梯整机性能的检查、检测和试验，经自检人员自检合格后，报检验与试验质控责任人审核确认。

### 2、电梯申请监督检验的几个时间节点：

(1) 电梯施工前的土建交接检验，合格后由施工单位出具《电梯相关建筑接口符合性声明》，符合后方可办理施工告知；

(2) 电梯办理施工告知后，即可申请电梯监督检验，提交施工单位《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告知证明材料》和《电梯相关建筑接口符合性声明》；

(3) 电梯施工竣工验收自检合格后，电梯施工单位约请特种设备检验机构进行现场监督检验前，将《施工自检报告》提交特种设备检验机构审核。

注：施工自检报告由电梯制造单位（或进口电梯的国内代理商）或者电梯施工单位的自检人员编制，检验与试验质控责任人审核，技术负责人批准，加盖电梯制造单位（或进口电梯的国内代理商）的公章或检验专用章，或者在电梯施工单位出具的施工自检报告的自检结论页，由电梯制造单位（或进口电梯的国内代理商）盖章确认。

## 五、主要技术难点

本标准在编制过程中，主要技术难点如下：

### 1、本标准研究解决如下二方面的问题：

(1) 制造单位未按照实际状况出具不完善的机器空间（含机房）和井道土建布置图；施工单位针对电梯机器空间（含机房）和井道土建工程的不符合，无法约束建设单位进行整改，随性施工而存在不可逆的本质安全隐患；

(2) 电梯施工过程质量记录和施工自检记录流于形式，各地检验机构对自检报告的要求也不一样，造成电梯制造或施工单位无法使用按照其质量保证体系发

布的施工过程质量记录和自检报告表式。由于其不受控，自检人员无所是从，无法保证自检工作质量。

2、本标准重点提出了电梯相关建筑接口土建交接检验的相关规定，要求《电梯土建布置图》应有电梯制造单位按照实际电梯相关建筑接口土建状况或土建工程勘测图进行设计，并加盖建设（使用）单位和电梯制造单位公章。

3、本标准将进一步梳理在电梯施工验收自检环节的主要工作逻辑流程，考虑作业人员和自检人员的作业习惯，确立合理的工作流程，提高工作的效率，降低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提升工作的便利性。

4、本标准结合当前电梯状况的调研，按照相对常规的电梯的现状进行制订，对于个别结构特殊或超常规的电梯类型（比如仅载货电梯，安装于现有建筑物的新电梯），在修订过程中不进行特殊的考虑，但可以参照本标准执行。

5、需汲取电梯设计制造、安装、改造和重大修理以及检验、检测等不同领域的工作经验，多领域协同配合，并在总结电梯行业原有成果的基础上推陈出新，制订出适应新形势的先进团体标准。

## 六、工作概况

### 1、第一次工作会议（启动会）

2021年3月30日，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在兰州市组织召开了团体标准《电梯安装、改造、重大修理和维护保养自检规则》编制组成立暨第一次工作会议。与会编制组成员（代表）对标准工作大纲（草案）进行了认真的研究、讨论和修改，形成了标准（草案）。确定了标准的编制原则、主要工作计划和任务分工；提出了下一步对标准编制工作分工和要求，以及开展标准调研的研究重点和要求。

### 2、标准编制延期

第一次工作会议后，标准编制组起草标准初稿，主要依据《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 7588-2003）、《液压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 21240-2007）和《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 16899-2011），按照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液压电梯和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三个种类编制自检规则。经过编制组的讨论，认为还是需要参考最新的电梯相关标准，尤其是《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第1部分：乘客电梯和载货电梯》（GB/T 7588.1-2020）于2020年12月14日发布，2022年7月1日实施，考虑到国家将会尽快出台新的《电梯监督检验

和定期检验规则》，加之《电梯型式试验规则》（TSG T7007-2022）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发布，2022 年 7 月 1 日实施。故团体标准的编制工作延期。

2023 年 4 月 2 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和《电梯自行检测规则》的公告（2023 年第 14 号），制修订的《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TSG T7001-2023，以下简称新版检规）和《电梯自行检测规则》（TSG T7008-2023，以下简称检测规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为此，编制组经讨论，按照新版检规编制团体标准《电梯安装、改造、重大修理和维护保养自检规则》。考虑到新发布的《电梯自行检测规则》（TSG T7008-2023），加之在新版检规中“使用单位资料”检验项目中未要求电梯维护保养单位提供自检记录或报告，故对团体标准名称进行了变更，更名为《电梯安装、改造和重大修理自检导则》，于 8 月初完成了团体标准《电梯安装、改造和重大修理自检导则》草案。

## 2、第二次工作会议

2023 年 8 月 22 日，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在成都市组织召开了团体标准《电梯安装、改造和重大修理自检导则》第二次工作会议。标准编制组对本标准第一次工作会议后工作情况和主要进展进行了汇报。与会编制组成员对本标准草案稿逐条进行了研究讨论，形成了本标准征求意见稿会议纪要，并确定了需进一步落实的工作和安排。

## 3、形成征求意见文件

第二次工作会议之后，编制组对相关电梯制造单位和检验机构进行调研研讨，结合本次会议收集到的征求意见，编制组按会议确定的工作安排有序推进征求意见文件的编制工作。对标准草案进行修改完善后，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初稿，以及征求意见说明初稿，并在编制组内部进行征求意见。经过汇总、处理编制组内部反馈意见后，进一步修改形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和征求意见说明等文件。

## 七、申请征求意见

经过编制组成员的共同努力，团体标准《电梯安装、改造和重大修理自检导则》已完成征求意见稿等征求意见文件，具备了征求意见条件，请主管部门审查并组织向社会征求意见。

团体标准《电梯安装、改造和重大修理自检导则》编制组

2023 年 11 月 25 日